市人社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全市人社窗口

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的通知

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局机关各处室、市局所属各单位：

按照人社部关于持续组织开展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的部署要求，为持续加强窗口单位队伍建设，鼓励窗口工作人员学政策、钻业务、强技能、优服务，不断提升为民服务能力水平，2022年我市将继续组织开展人社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的

通过持续深入开展练兵比武活动，推进全员练兵常态化、制度化开展，持续巩固窗口人员全覆盖、人社业务全囊括、线上线下有机融合、社会知晓度不断提高的良好局面。扎实培养一支政策通、业务精、作风硬的高素质人社干部队伍，培树更多“人社知识通”、“业务一口清”。

二、活动主题

练兵比武强技能，人社服务树新风。

三、参加范围

全市各级人社窗口单位全员参加，实现市、区、街道（乡镇）、社区（村）四级窗口全覆盖。鼓励非窗口单位工作人员参加。

四、活动内容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内容涵盖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和最新理论成果，就业创业、社会保险、人才人事、劳动关系、综合服务规范等方面，重点考察对人社法规政策理解运用能力、解决问题能力、沟通协调能力等。

五、活动形式及时间安排

（一）“日日学、周周练、月月比”（4月1日起）

依托全国人社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在线学习平台（http://bw.rsbsyzx.cn）进行常态化学习（具体规则见附件）。

（二）市级赛（7月15日前）

在各区、各单位组织选拔的基础上，各选派4名成绩优异的选手参加全市统一笔试。试题范围为人社部公布的练兵比武大纲题库（2022年版）。参加市级赛的选手，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1）截止2022年6月30日，至少获得1次“日日学之星”称号，且“周周练”累计积分不低于1000分。

（2）未参加过各年度练兵比武省际邀请赛、区域赛、全国赛（含晋级赛、决赛，不包括2021年度全国统一在线笔试），未参加过2019年度全国人社法治知识竞赛（含晋级赛、决赛）。

（3）未获得过全国“人社知识通”称号。

（三）全国赛（9月底前）

通过市级赛成绩排名选拔115名选手作为全国统一在线比试候选，其中，排名前15名选手作为我市自主确定人员参加全国赛，排名16名以后选手作为我市推荐人选，由人社部通过随机抽签程序抽取35名选手参加全国赛。

六、奖项设置

（一）团体奖项

市级赛：一等奖1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6名，根据市级赛考试成绩确定。优秀组织奖6个，根据各单位练兵比武活动组织情况确定。

（二）个人奖项

1．天津“人社知识通”：全市统一笔试成绩前5%的选手。

2．天津“岗位练兵明星”：共10名，根据在线学习平台“月月比”个人成绩确定。

七、有关要求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各区、各单位要将练兵比武活动作为加强系统行风建设、提高窗口单位队伍能力、打造一流人社服务的重要举措，在严格落实各项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的基础上，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细化实施方案，安排好任务进度，精心做好各项筹备和组织实施工作。

（二）选树典型，正向激励。各区、各单位要深入发掘练兵比武活动中涌现出的先进人物和事迹，推荐本单位优秀干部职工纳入市练兵比武“能手库”。探索多样化正向激励措施，充分发挥典型引领作用，鼓励引导干部职工自主参与线上答题，实现窗口人员必学、新进人员必学、新出政策必学。

（三）强化宣传，突出实效。各区、各单位要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宣传推广人社政策和练兵比武在线学习平台，在日常工作中积极引导企业群众利用平台了解人社惠民政策，充分享受政策红利。结合行业特点和岗位需求，综合运用多种方式开展技能比武，以比促练、以练促用，推动练兵比武活动常态化开展，切实提升系统干部职工灵活运用法规政策解决实际问题、提升服务效能的能力。

附件：2022年度人社系统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日日学、

周周练、月月比”活动规则

2022年3月31日

（联系人：王婷婷；联系电话：83218290）